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重点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名称：子洲县财政局（章）

被评价单位名称：子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评审起止时间：2023年5月11日至2023年6月30日

目录

摘要	1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一) 部门概况	1
(二) 部门管理制度	1
(三) 部门预算资金	2
二、部门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2
(一) 部门职能、职责	2
(二) 部门当年工作任务及重点项目，这些任务和项目的完成 情况	5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11
三、评价思路	11
(一) 前期准备	12
(二) 组织绩效重点评价	12
(三) 分析总结并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13
四、评价方法	13
(一) 评价过程	13

(二) 评价依据	15
五、指标体系	16
(一) 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16
(二) 评价等级	17
六、评价结论、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绩效分析	18
(一) 评价结论	18
(二) 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	18
(三) 绩效分析	20
七、存在问题和建议	30
(一) 存在的问题	30
(二) 建议和改进举措	30
附件 1:	34
附件 2:	37

摘要

· 部门概述

子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是全额财政拨款一级预算事业单位。内设市场监管执法队，与局里合署办公。另外下设市场监管服务中心，财务单独预算。

· 评价结论

子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综合得分 70.8 分，等级为“一般”。

· 绩效分析

投入情况综合评价满分为 23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20.9 分；过程情况综合评价满分为 67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41.9 分；效果情况分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8 分。

· 存在问题

存在问题有以下几点：1、预算报表编制问题；2、预算执行不到位；3、决算报表编制问题；4、绩效监控不到位；5、部门绩效评价不到位。

· 建议

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我评价小组提出以下整改建议：1、提升预算编制水平；2、提高预算执行能力；3、严格执行绩效目标监控；4、严格执行部门绩效评价。

子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根据《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子财发【2021】89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3】201号）文件精神，子洲县财政局安排子洲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于 2023 年 5 月至 2023 年 6 月对子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作重点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子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是全额财政拨款一级预算事业单位。内设市场监管执法队，与局里合署办公。另外下设市场监管服务中心，财务单独预算。部门编制人数 127 人，实有人数 146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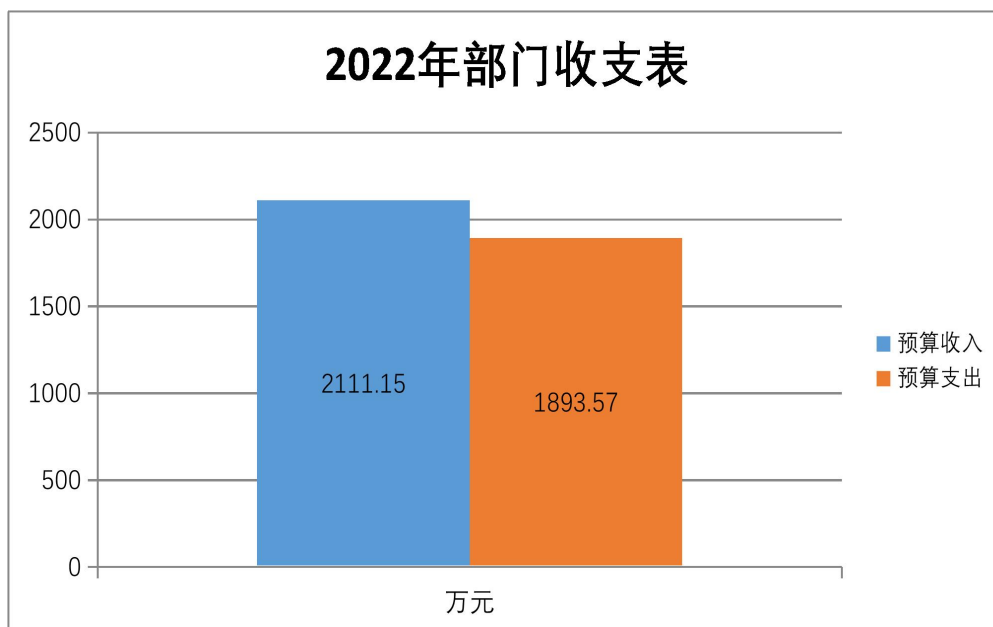
截止 2022 年底，子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固定资产账面数为 276.41 万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为 125.8 万元。

（二）部门管理制度

子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定了符合本部门实际的《子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财务制度》。

（三）部门预算资金

子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预算收入 2111.15 万元，预算支出 1893.57 万元。



二、部门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1、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市场监督管理地方性规范性文件，组织实施质量强县、食品安全和标准化等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负责市场主体登记注册指导协调工作。负责全县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指导协调和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负责组织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县市

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和督办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监督管理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依法组织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监督管理拍卖行为。指导广告业的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依法查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依授权承担有关反垄断调查及执法工作。组织指导消费环境建设，承担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指导全县消费者保护组织开展消费维权。

5、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措施办法。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按规定权限参与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贯彻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6、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7、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8、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负责食品安全综合监督和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落实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

9、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10、负责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食盐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全县盐业行业管理，组织落实国家储备盐制度和食盐供应应急管理，负责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指导、监督、协调食盐行政执法工作。拟定全县食盐安全管理制度办法和年度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依法查处食盐质量安全相关违法违规行为。

11、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强制检定和比对工作。规范和监督商品计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2、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贯彻执行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对标准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地方标准相关工作，依法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相关工作。负责管理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工作，监督标准的贯彻执行。负责管理全县商品条码和标识管理工作。

13、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组织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措施办法。监督规范认证认可及检验检测市场与活动，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全县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

行业发展。

14、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15、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监督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和医疗器械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监督实施化妆品经营、使用卫生标准和技术规范。负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使用环节违法行为。配合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

16、负责保护知识产权。贯彻执行国家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地理标志产品等知识产权的法律法规与方针政策。拟定和组织实施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地理标志产品等制度。负责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地理标志产品、特殊标志、官方标志的使用管理和保护工作。组织调查处理商标和专利纠纷。

17、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工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18、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9、职能转变。

(二) 部门当年工作任务及重点项目，这些任务和项目

的完成情况

1、年度工作任务

(1)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在优化营商环境上再发力。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服务市场主体；实施质量强县战略，落实质量提升行动计划；全力服务保障民生。

(2) 突出重点，强化监管，在保障市场安全上再提效。强化食品安全监管；加强药械化安全监管；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加强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强化综合执法和竞争执法；积极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3) 多措并举，强化宣传，在推进社会共治上再深化。创新宣传形式，拓宽宣传渠道；以放心消费为目标，着力健全消费维权体系。

(4) 党建引领，强化教育，在队伍建设上再提升。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党组主体责任；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加强干部教育培训。

2、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1) 优机制促改革，不断优化营商环境

1) 稳步提升监管科学化水平，事中事后监管形成有效机制。截至2022年11月底，市场主体存量7228户，2022年新登记市场主体1818户，增长率5.51%。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制度，制定了《2022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检查食品生产、小作坊、广告等领域5次31户；联合人社部门开展劳动用工领域双随机联合检查，积极开展劳动用工双随机

检查，共抽查企业 12 家，抽查内容为公示信息和住所，未发现问题。强化信用公示工作，在信用中国平台公示行政处罚信息 8 条，提前结束公示 1 条。推动企业年报工作，集中发送短信催报 7 次，企业年报率 93.66%；农民专业合作社年报率 82.21%；个体户年报率 67.71%。

2) 加强计量执法，落实免费检定政策。截至目前共检定工作计量器具 4200 台(件)，其中燃油加油机 298 台(件)，膜式燃气表面 2604 台(件)，压力表 560 台(件)，血压计(表) 25 台(件)，衡器 415 台(件)，同时更换损坏压力表标准器一块。上半年，强化全县居民普及食用碘盐，2021 年度全县配给碘盐 823.69 吨。进行碘盐配给监督检查 3 次，未发现违规现象。下半年现已安排对全县在册户籍人口实施 2022 年度碘盐配给工作。开展涉水领域专项行动，对县非居民用水 183 户进行摸排建立台账，成立专项治理工作方案，督促强制检定各类型号水表 150 块。

3) 积极推进知识产权工作。做好专利+商标、专利+标准化、知识产权+质量提升、知识产权+融资服务“四个加法”，形成政策合力和叠加效应。截至目前共有商标申请数 1887 件，注册数 1177 件，孵化“子洲黄芪”用标企业 15 家。对我县的黄芪、黄芩等重点行业进行知识产权知识指导学习，今年申报知识产权贯标企业 8 家。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积极开展知识产权政策宣传，共悬挂宣传横幅 1 条，设置宣传展板 4 个，发放宣传资料 500 余份，接受群众咨询 180 余次，发放奖品 40 件。

(2) 抓安全强管控，不断巩固安全底线

1) 食品安全监管更加严格。扎实开展校园食品安全守护工作，对学校食堂、校园周边“三小”进行日常及专项检查，发现问题 243 家次，并全部予以责令整改。积极开展食品安全“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专项行动，强化食品生产企业、小作坊安排检查，严厉打击无证无照生产经营、非法使用添加剂、索证索票不完备、三无食品、过期食品等违法违规行为。

2) 药品安全监管更有加力。推动食药安全大排查行动落实见效，进一步整顿和规范药品经营、使用行为和市场秩序。对全县二类精神药品及麻醉药品进行了专项整治。通过日常监管，稽查执法，信用评级“一网通办”等工作措施，责令整改 11 家。开展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任务数 18 份，已完成 18 份，完成进度 100%。2022 年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任务 156 份，已完成 152 份，完成进度 97.4%；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任务数 90 份，已完成 101 份，完成进度 112.2%。

3)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更加有效。积极推动液化石油气瓶安全核查工作，4 次季度巡查、12 次专项检查，出动安全监察人员 900 余人次，下达安全监察指令书 60 份，查封电梯 39 台、压力容器 3 台、锅炉 1 台、1 台起重机械。立案 5 起，已结案 5 起，罚款 20 万元。组织开展突发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2 次 3 地，安全宣传 2 次 4 地。

4) 疫情防控安全更加扎实。抓紧抓实抓细疫情防控工

作，确保疫情防控常态工作稳步有序推进，加强“一退一止两抗”药品购买监测，织密疫情防控网网络，全年累积上报购买信息 15635 条。督促各有关经营主体切实承担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加强物流企业信息排查和承包宴席情况排查，对城区有宴席承办能力的 7 家酒店举办婚丧嫁娶等宴席活动进行严密管控，严格按照先报备后举办的方式共监管近 100 场次。推动“五级五长”工作落实，参与指导下沉演练活动一次。扎实开展隔离酒店管理，共储备 8 家隔离酒店，714 间隔离房间，全年累计隔离人数 2232 人。现启用 1 家隔离酒店，集中隔离 19 人。

（3）从严管从实抓，不断强化执法整治

1) 开展各项执法行动，指导市场主体规范经营。严厉查处仿冒、虚假标识、虚假宣传等不正当竞争行为，加大打击传销工作力度，净化社会环境。加强虚假违法广告整治，维护公平竞争、诚信有序的广告秩序。严厉打击侵犯商业秘密、专利商标地理标志侵权假冒、网络盗版侵权等违法行为。对建材市场、农贸市场、自来水公司等重点领域进行了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工作专项检查。

2) 发挥投诉举报热线作用，依法高效解决消费纠纷。共计受理 12315 投诉举报 117 件，其中 2 条进行立案处理、12345 便民服务热线投诉 135 件，现有 10 件未达成协议、百姓问政平台 79 件、办结率 100%。加大稽查力度，保持严惩重处态势，对索票索证不齐全、经营不合格产品及抽检不合格等问题突出的企业加大稽查力度，起到“严打一批、震慑

一批、提升一批”效果。截至目前，共查处各类案件 12 件，2 起移交司法。其中食品案件 6 起、药品案件 1 起、医疗器械案 1 起、化妆品案件 4 起。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8 起，罚没款 138861 元。

3) 促质量强建设，不断优化发展质量。

对照省市要求，查漏补缺、固强补弱，积极推动子洲县质量提升行动，扎实开展了质量强县工作，全面加强质量监管，不断提升区域发展竞争力。开展质量技术帮扶、消费品质量安全“进校园”、“进乡镇”、“进社区”消费者教育活动等专项行动，引导企业参与质量培训，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对我县域的 11 家有机农产品认证合作社（公司）和 17 家良好农业规范认证合作社（公司）进行了检查，检查情况及存在问题已反馈市局相关科室。继续开展“百城千业万企”对标专项行动，积极落实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以先进标准引领质量提升，促进地方产业迈向价值链中高端，全面支撑我县现代经济建设。规范各服务行业市场秩序、提高服务质量、构建和谐社会，积极推进我县服务标准化建设工作，在养老机构、政务管理、旅游等服务行业争创服务标准化试点单位，逐步推进质量提升工作。

（4）举旗帜抓教育，不断加强队伍建设

机关党支部共组织落实“三会一课”党员大会 5 次，支委会 14 次，党课 3 次，主题党日 10 次，组织生活会 2 次，民主生活会 1 次，民主评议党员 1 次。制定《子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 2022 年学习计划》，严格落

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和中心组集体学习、研讨制度。机关干部运用“学习强国”“陕西干部网络学院”等学习平台，做到随时学、及时学、跟进学。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省第十四次党代会、市第五次党代会精神和子洲县第十八次党代会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推动党风廉政建设走向深入，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召开市场监管领域清廉子洲作风建设会议，持续推进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加强一线监管人员培训，学习监管新知识，提高执法人员的依法行政意识和能力。加快推进内部学习制度、案件审理制度、宣传工作制度、行政执法责任制、责任追究制等建设，使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得到全面、正确实施。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通过查询子洲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财政资金预算信息模块《子洲县市场监管局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子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年年初预算共下达4项绩效目标。分别是：目标1、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在优化营商环境上再发力；目标2、突出重点，强化监管，在保障市场安全上再提效；目标3、多措并举，强化宣传，在推进社会共治上再深化；目标4、党建引领，强化教育，在队伍建设上再提升。截止2022年底，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完成率为100%。

三、评价思路

为使绩效重点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由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成立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组，负责绩效重点评价的组织管理评价工作。工作组的构成如下：

组长：胡进

成员：武腾飞、张美、张东、景斌、高智伟

主评人员：叶楠楠

工作主要思路如下：

（一）前期准备

1、确定评价方向和内容。单位内部召开会议，集体决策进行绩效重点评价所面向的单位及重点评价内容。

2、收集相关政策文件。依据确定的重点评价内容，收集宏观财政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财政部门印发的具体操作办法法规。

3、制定评价指标。单位内部召开会议，根据上一步收集到的政策文件及操作办法，对照已经确定的重点评价内容制定科学合理的指标体系。

4、汇报县财政局工作思路。将两次会议所形成的评价方向和内容以及制定好的评价指标汇报县财政局，共同探讨，形成重点评价实施方案。

5、召开重点评价工作安排会议。联系各部门单位召开重点评价工作安排会议，要求参会单位报送评价所需资料及确定联系人联系方式。

（二）组织绩效重点评价

1、依据《关于开展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子财发【2023】201号附件1），根据被评价单位实际情况及能够收集到手的材料，制定对应的评价方案；

2、对工作组人员进行业务分工；

3、根据已制定的评价指标，通过查看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料、收集到的财政部门和年度目标责任考核部门提供资料及在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和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查询到的信息，形成初步工作底稿；

4、实地走访被评价单位，与相关业务人员进行对接，并核实所收集的佐证材料。

（三）分析总结并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1、数据分析，提出初稿。根据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组的意见及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初稿；

2、小组讨论，形成定稿。所有工作组人员对撰写的绩效重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讨论，形成正式的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3、送达报告，监督整改。将上步形成的报告送达被评价单位，并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整改并报送整改结果。

四、评价方法

财政支出的绩效重点评价采用成本效益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和民主评议法、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综合判断法等方法，依据《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进行评价。

（一）评价过程

1、收集文件（5月4日—5月9日）：收集最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部门（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2〕202

号)、《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号)等文件。

2、制定评价指标(5月10日):依据收集到的文件及上年工作情况,制定《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3、收集评价资料(5月11日—5月15日):及时通知被评价单位报送《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3】201号)规定报送的材料。

4、现场查看(5月16日):通过现场查看会议记录、文件、账册等资料,并且召开座谈会等多种方式,对单位提供的评价材料进行核实。

5、组织评价(5月17日):召开评价小组会议,根据所取的材料和评价指标进行科学、公正地评价。

6、底稿会审(5月29日—5月31日):由我单位领导牵头,所有工作人员共同参与,利用收集到的资料,对评价小组制作的评价底稿及指标进行会审,指出并整改在小组评价中出现的错误评价思路及不合理的评价方法。

7、撰写报告(6月1日—6月5日):根据评价结果和

评价过程客观真实地撰写评价报告。

8、会议讨论（6月6日—6月9日）：召开单位全体工作人员大会，依据已有材料，对形成的报告初稿和评分表内容及格式做进一步核实并修改，形成报告最终稿。

9、送达报告（6月19日—6月23日）：将撰写好的报告送达被评价单位，说明报告情况并征求被评价单位对报告真实性意见，真实性通过后要求其建立整改台账并报送整改结果。

10、整理归档（6月26日—6月30日）：根据县政府规定对评价报告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并且对评价的所有资料进行整理归档。

（二）评价依据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将通过对子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年度财政资金的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和履职效益6个方面进行评分评价，为此，将依据以下法律、法规制度及相关资料：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 3、《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 4、《行政单位财务规则》。
- 5、《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部门（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2〕202号）。
- 6、《子洲县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决算的通知》（子财发〔2022〕459号）。

7、《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

8、《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

9、《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号）。

10、《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号）。

11、《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3】201号）。

12、《中共子洲县委子洲县人民政府关于表彰2022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优秀单位的决定》（子字【2023】14号）。

13、审计报告及财政监督检查报告。

14、2021年、2022年部门预算。

15、2020年、2021年部门决算。

16、县财政局2022年度资金下达指标台账。

17、科目余额表等有关的财务资料。

18、其他相关文件（中省奖励文件等与部门工作有直接关联的文件）。

五、指标体系

（一）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设计了投入、过程、效果、奖惩4个一级指标，在此基础上，进行细化分解，明确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

履职效益、有严重违规违纪和奖励 8 个二级指标，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分解了 24 个三级指标。

1、投入：主要考核被评价单位预算编制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1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3 个三级指标，从 7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23 分。

2、过程：主要考核被评价单位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四个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4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16 个三级指标，从 32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67 分。

3、效果：以考核办对各乡镇及部门 2022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情况的通报为依据，评价被评价单位部门履职效益。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1 个二级指标，分为 1 个三级指标，从考核办对该部门的责任考核情况 1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10 分。

4、奖惩：主要考核被评价单位是否有严重违规违纪、奖励两个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2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4 个三级指标，从 4 个方面进行考核。

具体指标见附件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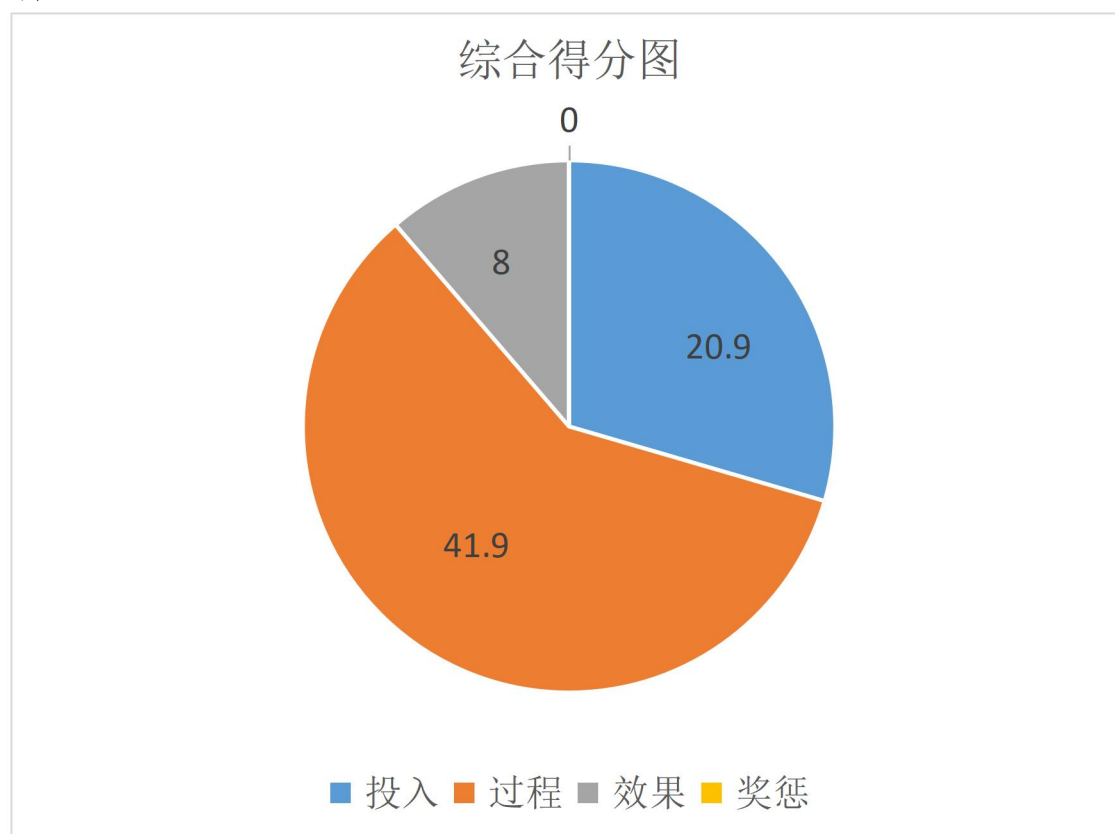
（二）评价等级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项指标进行评分，最终得分由各项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得到。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秀（得分 ≥ 90 分）；良好（ $80 \leq \text{得分} < 90$ 分）；一般（ $70 \leq \text{得分} < 80$ 分）；较差（得分 < 70 分）。

六、评价结论、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 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子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综合得分 70.8 分，等级为“一般”。具体情况见附件 2。



（二）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

子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从人员构成、资金预算、制度建设、职责履行及履职效益（分为投入、过程、产出、效果 4 个方面）5 个方面设表分析了部门 2022 年度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同时用文字报告形式从部门概况、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次及绩效完成情况的分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绩效自评结果拟

应用和公开情况 5 个方面对该部门 2022 年度财政资金绩效实现情况进行自评分析报告。

子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为 92 分，本次绩效重点评价得分 70.8 分，绩效重点评价与自评结果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为：

1、评分体系存在差异

绩效自评设计了 20 个三级指标，分别为：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经费”变动率、重点支出安排率、预算调整率、支付进度、资金结余、“三公经费”控制率、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政府采购执行率、公务卡刷卡率、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转型升级迈出新步伐、坚持安全底线不动摇，安全监管取得新突破、社会效益、部门年终考核效果、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而绩效重点评价考虑到目前本县绩效目标设置暂不成熟，不足以做评价部门工作能力的标准，主要从资金的预算及到位情况、各项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开展情况、财政供养人员变动情况、绩效监控开展及完成情况、财务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绩效自评完整性和及时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及年度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等方面进行设计指标，包括 24 个三级指标，分别为：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年初预算到位率、预算完成率、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部门决算、财政

供养人员、绩效监控、制度建设、绩效目标的实现、部门绩效评价、债权管理、债务管理、卡片管理、条码管理、年度目标、有严重违法违纪、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部门评价、获得市级以上政府奖励。

2、评价过程的差异

绩效自评由子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成立的绩效自评小组通过开会、制定工作方案、制定绩效评分体系表、打分，最后给出绩效自评报告，而绩效重点评价由县财政局发文确定被评价单位，然后由县财政局委托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收集资料、设计指标、现场查看、组织评价、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最后送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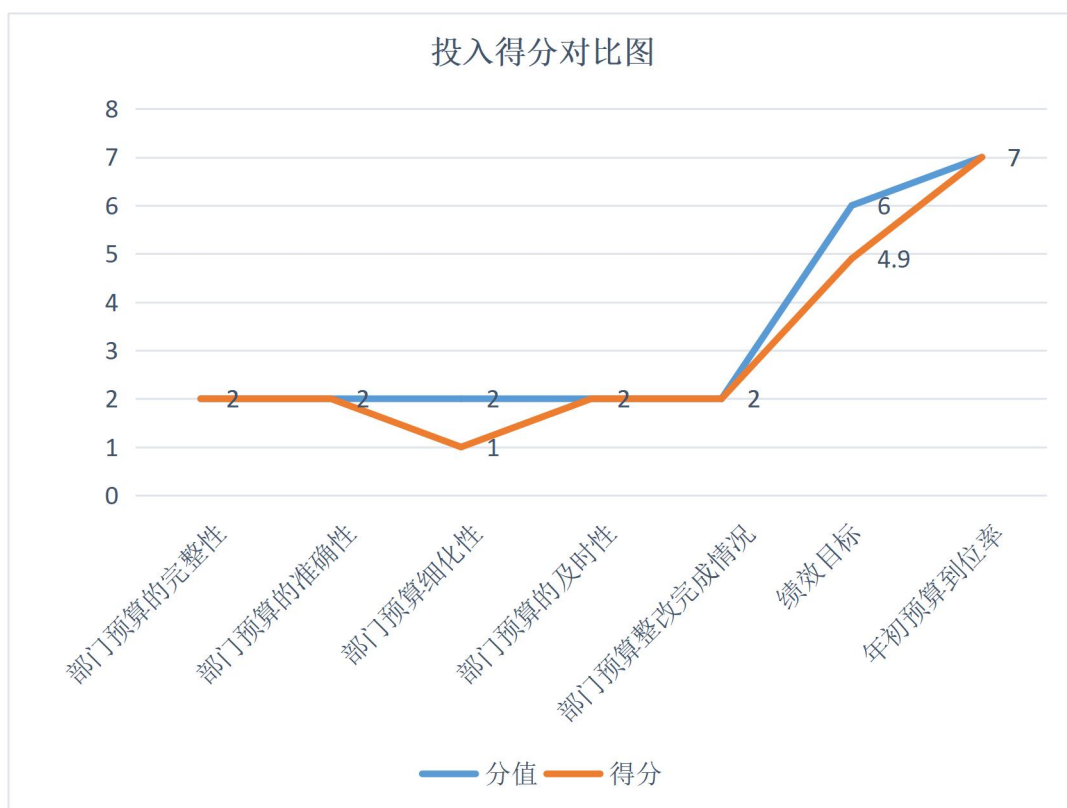
(三) 绩效分析

二级指标得分表

指标	预算编制	预算执行	预算管理	债权债务管理	资产管理	履职效益	奖惩	合计
分值	23	28	35	2	2	10	(10)	100
得分	20.9	13	24.9	2	2	8		70.8

1、投入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23 分，重点评价得分 20.9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90.87%）。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共 2 分。预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报表齐全，得 2 分。

(2)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共 2 分。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得 0.5 分；编报数据前后一致，得 0.5 分；报表格式准确，得 1 分。合计得 2 分。

(3) 部门预算细化性：共 2 分。有经济科目分类，得 0.5 分；有功能科目分类，得 0.5 分；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84.6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35.87 万元，“其他”占比=84.63÷535.87×100%=15.79%>10%，不得分。合计得 1 分。

(4)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共 2 分。部门预算按时公开，得 2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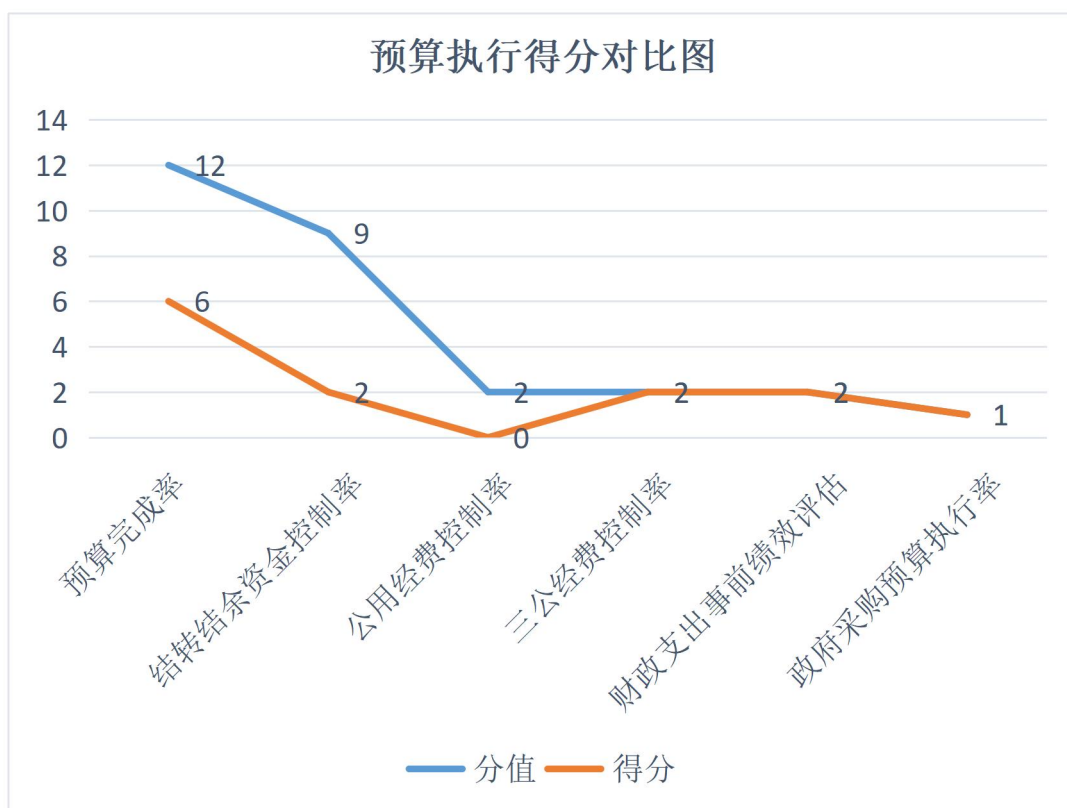
(5) 部门预算整改完成情况：共 2 分。在财政部门规定时间完成整改任务，得 2 分。

(6) 绩效目标：共 6 分。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得 1 分；进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但不完整（表 14 未体现子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抽查、人员培训宣传及打击违法活动等相关经费”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扣 0.1 分，得 0.9 分；绩效目标资金填报准确，得 2 分；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有 2 处不明确、不合理（表 14—6：时效指标的指标值不明确，成本指标的指标值不合理），扣 1 分，得 1 分。合计得 4.9 分。

(7) 年初预算到位率：共 7 分。2022 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1997.06 万元，2022 年预算调整追加资金=0 万元，2022 年预算调整核减资金=0 万元，2022 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数=1997.06 万元，年初预算到位率= $1997.06 \div 1997.06 \times 100\% = 100\% > 95\%$ ，得 7 分。

2、过程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67 分，重点评价得分 41.9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62.54%）。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一是预算执行方面，共 28 分，重点评价得 13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预算完成率：共 12 分。2022 年预算支出合计数=1893.57 万元，2022 年预算收入合计数=2111.15 万元，预算完成率=1893.57÷2111.15×100%=90%，85%<90%<95%，按公式得=(90%-85%)÷(95%-85%)×12=6 分。

(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共 9 分。2022 年累计结转结余数=222.81 万元，2021 年累计结转结余数=11.86 万元，2022 年结转结余数=222.81 万元-11.86 万元=210.95 万元，2022 年收入合计数=2111.15 万元，结转结余率=210.95÷2111.15×100%=9.99%，5%<9.99%<15%，按公式计算得=(15%-9.99%)÷(15%-5%)×4=2 分；结转结余变动率=(222.81-11.86)÷11.86×100%=1778.67%>15%，不得分。

合计得 2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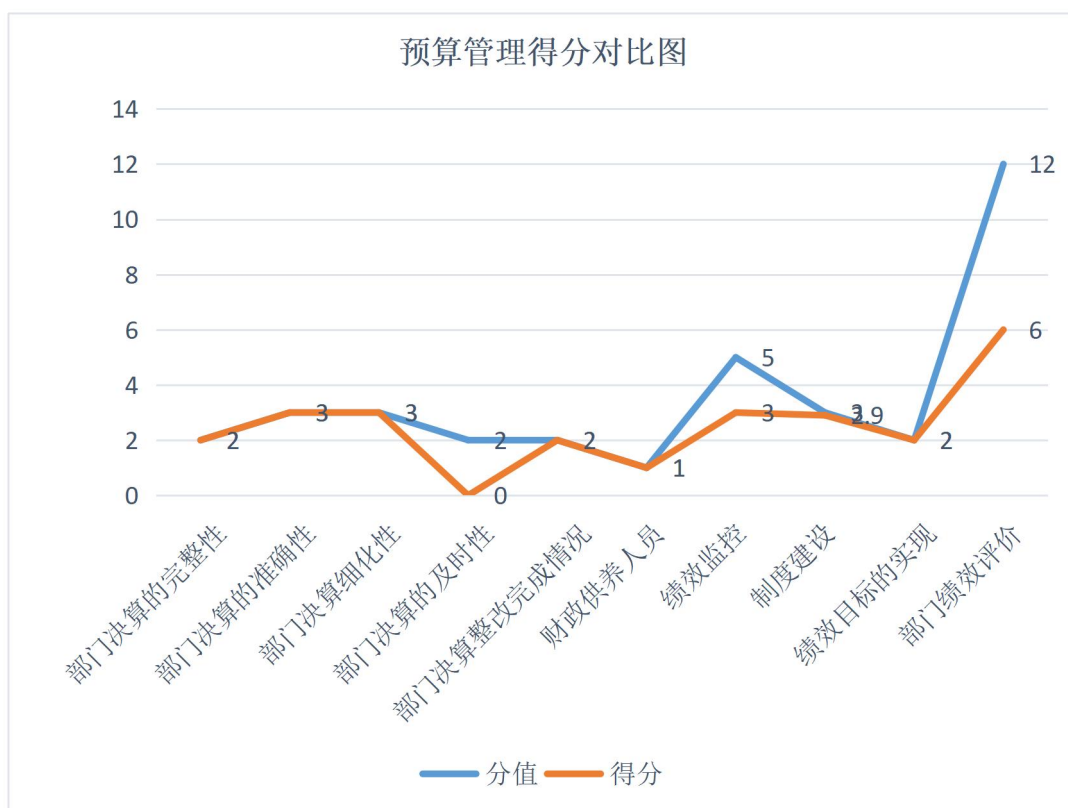
(3) 公用经费控制率：共 2 分。2021 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151.53 万元，2021 年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90.98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 $(151.53 \div 90.98) \times 100\% = 166.55\% > 100\%$ ，不得分；2020 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180.25 万元，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151.53-180.25) \div 180.25$ 】 $\times 100\% = -15.9\% < -15\%$ ，不得分。

(4) 三公经费控制率：共 2 分。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5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10 万元，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 $(5-10) \div 10$ 】 $\times 100\% = -50\% < 0$ ，得 1 分；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数=0 万元，三公经费有预算无支出，得 1 分。合计得 2 分。

(5) 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共 2 分。2022 年 5 月我县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以来，所有应开展事前绩效项目全部开展，得 2 分。

(6)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共 1 分。2022 年县本级资金实际政府采购金额=0 万元，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数=0 万元，无预算无采购，得 1 分。

二是预算管理方面，共 35 分，重点评价得 24.9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部门决算的完整性：共 2 分。决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报表齐全，得 2 分。

(2) 部门决算的准确性：共 3 分。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得 1 分；编报数据前后一致，得 1 分；报表格式准确，得 1 分。合计得 3 分。

(3) 部门决算细化性：共 3 分。有经济科目分类，得 1 分；有功能科目分类，得 1 分；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51.53 万元，“其他”占比= $0 \div 151.53 \times 100\% = 0 < 10\%$ ，得 1 分。合计得 3 分。

(4) 部门决算的及时性：共 2 分。部门决算未按时公开，不得分。

(5) 部门决算整改完成情况：共 2 分。在财政部门规定时间完成整改任务，得 2 分。

(6) 财政供养人员：共 1 分。部门编制人数 127 人，实有人数 146 人，因机构改革形成的超编，得 1 分。

(7) 绩效监控：共 5 分。

财政部门布置集中监控任务完成情况：共 1 分。完成财政部门布置集中监控任务，得 1 分。

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完成的及时性：共 1 分。按规定时间完成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得 1 分。

日常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开展情况：共 1 分。未按规定开展日常绩效目标监控工作，不得分。

绩效目标监控质量：共 2 分。绩效目标监控表和报告质量不高，扣 1 分，得 1 分。

合计得 3 分。

(8) 制度建设：共 3 分。有财务制度，无内控制度；并能及时更新；预留印鉴两人以上，出纳会计分离。扣 0.1 分，得 2.9 分。

(9) 绩效目标的实现：共 2 分。目标 1：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在优化营商环境上再发力；目标 2：突出重点，强化监管，在保障市场安全上再提效；目标 3：多措并举，强化宣传，在推进社会共治上再深化；目标 4：党建引领，强化教育，在队伍建设上再提升。绩效目标已全部实现，得 2 分。

(10) 部门绩效评价：共 12 分。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质量：共 2 分。整体支出自评报告完整，指标标准量化，打分严谨合理，得 2 分。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公开的及时性：共 1 分。整体绩效自评公开，得 1 分。

项目绩效自评的全面性：共 1 分。绩效自评项目个数=8 个，应进行绩效自评的项目总个数=19 个，不得分。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质量：共 2 分。项目自评报告完整并且符合规定，得 2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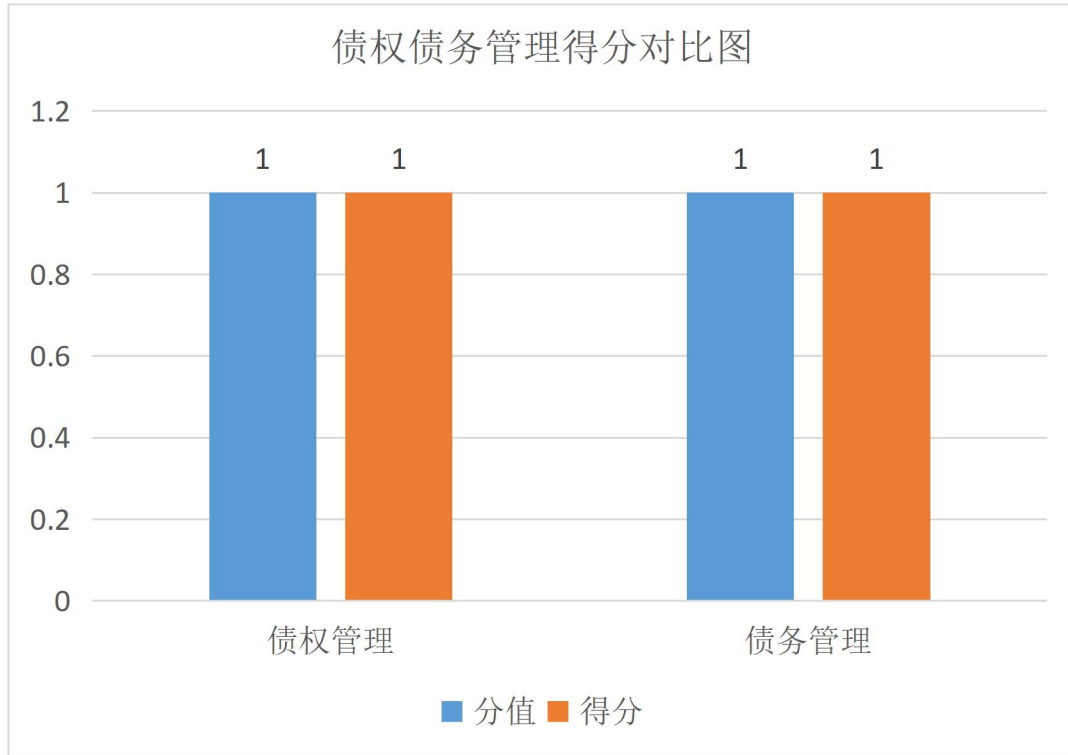
项目绩效自评公开的及时性：共 1 分。项目绩效自评公开，得 1 分。

部门评价报告质量：共 3 分。未开展部门评价工作，不得分。

部门评价公开的及时性：共 2 分。未开展部门评价工作，不得分。

合计得 6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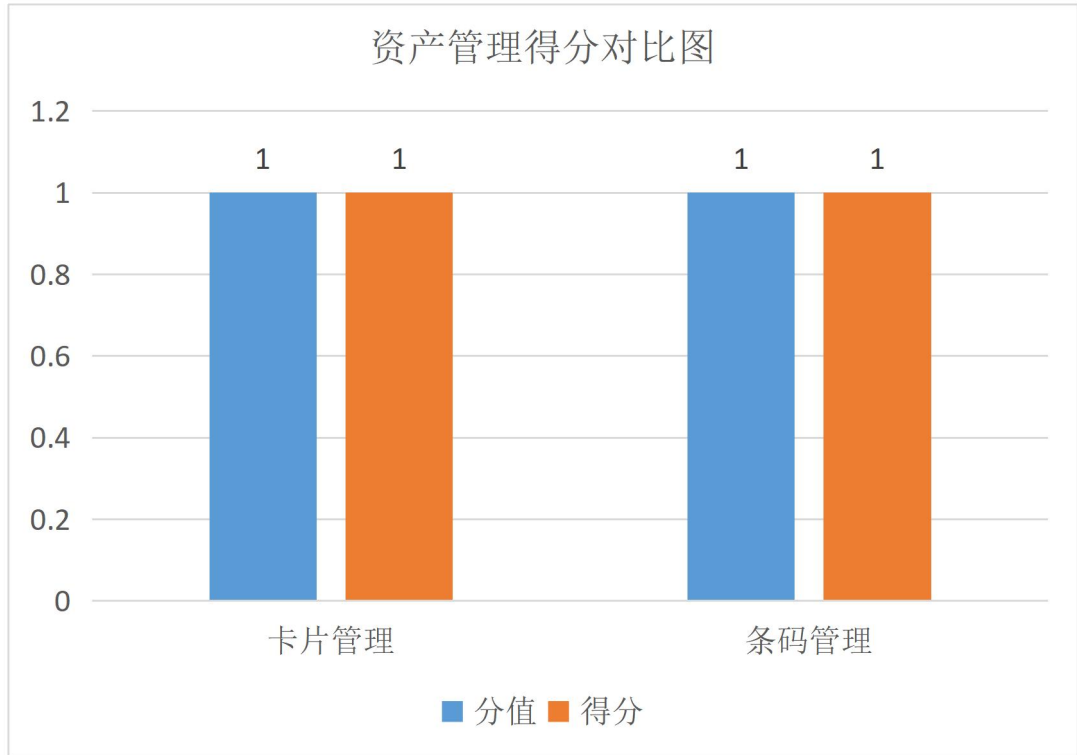
三是债权债务管理方面，共 2 分，重点评价得 2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债权管理：共 1 分。2022 年年末预付账款=3 万元，2022 年年末其他应收款=4.5 万元，2022 年年末债权余额=3 万元+4.5 万元=7.5 万元；2022 年年初预付账款=3 万元，2022 年年初其他应收款=4.5 万元，2022 年年初债权余额=3 万元+4.5 万元=7.5 万元。变动率= $(7.5-7.5) \div 7.5=0 < 5\%$ ，得 1 分。

(2) 债务管理：共 1 分。2022 年年末债务余额=0 万元；2022 年年初债务余额=0 万元。无债务余额，得 1 分。

四是资产管理方面，共 2 分，重点评价得 2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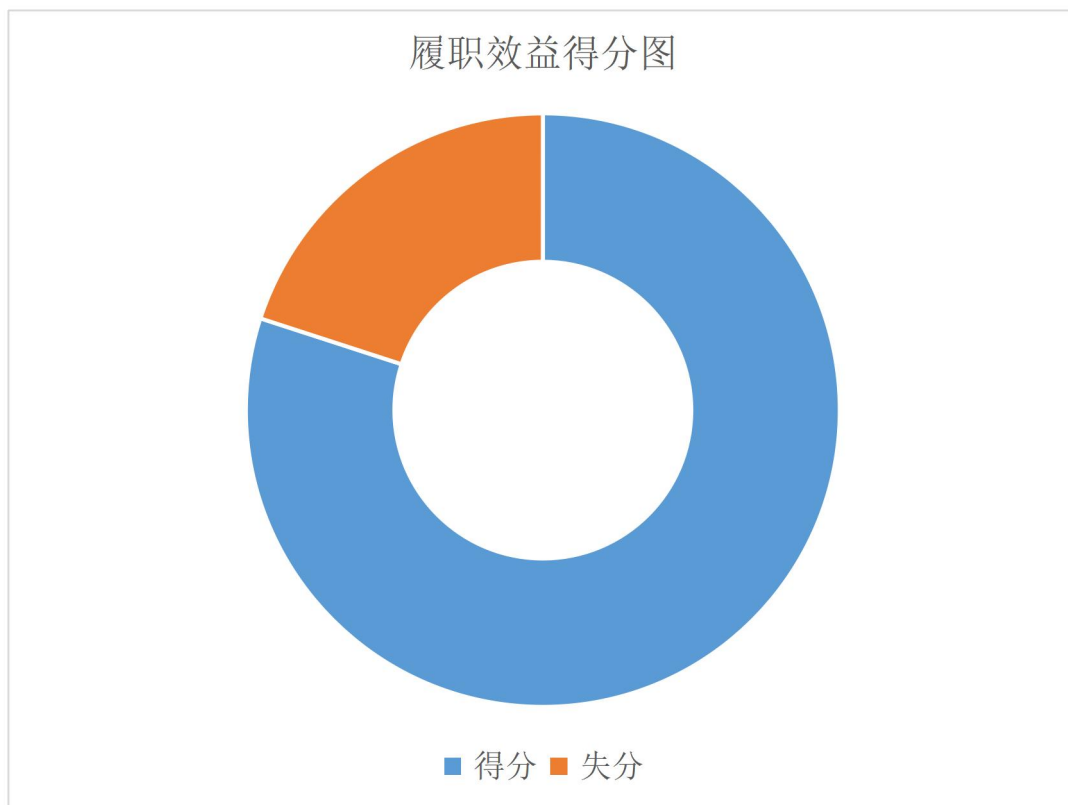


(1) 卡片管理：共 1 分。2022 年度账面固定资产变化与资产系统卡片变化一致，得 1 分。

(2) 条码管理：共 1 分。2022 年固定资产账面数未变动，得 1 分。

3、效果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重点评价得分 8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8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年度目标：共 10 分。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良好等次，得 8 分。

七、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预算报表编制问题。

（1）预算报表编制不够细化。

（2）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不完整、不明确、不合理。

2、绩效监控不到位。

3、部门绩效评价不到位。

（二）建议和改进举措

1、提升预算编制水平。

加强预算信息编报能力，按照每年预算文件要求编报预算数据及公开相关信息，做到预算编制合理、预算编制按功

能科目细化到类项级和按经济科目细化到类款级，对编制好的决算按规定时间及时完成公开。

2、提高预算执行能力。

严格按照财政部门下达的预算资金组织各项业务活动，加大资金的支付力度，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从而减少资金的结转结余；强化资金监督能力，提高预算完成率，从而规范和加强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对于公用经费控制率差的问题，应该严格按照《预算法》及《陕西省财政预算管理条例》规定，合理编制公用经费预算，工作中节约开支，无特殊情况，做到公用经费只减不增。

3、严格执行绩效目标监控。

按照财政部关于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管理机制，根据《子洲县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子财发【2020】261号）文件要求，对部门（单位）的绩效运行进行跟踪监控，认真做好绩效目标监控工作，提高绩效目标监控质量。

4、严格执行部门绩效评价。

加强绩效评价相关文件学习，认真领会《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子政办发【2019】73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端正绩效评价态度，切实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做到项目应评尽评，项目自评率达到100%。

根据《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子财发【2021】89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号）文件精神，健全绩效评价常态化机制，增强部门及资金使用单位绩效意识，进一步提高绩效评价站位和效能，切实做好部门评价工作。

附件 1:

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投入 (23分)	预算编制 (23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预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报表齐全得2分；发现编报数据不齐全或有错误的，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公开按照文件模板要求进行。文字部分的完整性包括三大部分11项；报表完整性包括封皮、目录、16套表。	2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得0.5分；编报数据前后一致，得0.5分；报表格式准确，得1分；每出错1处错误，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数据准确，格式标准。	2
			部门预算细化性。有经济科目分类，得0.5分，无此分类不得分；有功能科目分类，得0.5分，无此分类不得分；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占比小于等于10%的，得1分；大于10%的，不得分。	预算编制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其他”占比=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商品服务支出（表6）。	2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得2分；超过时限报送的，每超1个工作日，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	2
			在财政部门规定时间完成整改任务的得满分。每超1个工作日，扣0.2分，扣完为止。	财政部门检查要求整改完成情况。	2
		绩效目标	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得1分；进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得1分；绩效目标资金填报准确，得2分；绩效目标指标明确，量化准确，得2分，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未量化的发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未有专项资金的，得满分）。	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的完整、准确性以及合理性情况。	6
年初预算到位率	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大于95%，得满分；到位率小于95%，按公式计算得分。（部门预算数、部门决算数指县本级财政指标数，扣除上级专项支出）。	以年初部门预算数与部门决算数的比率，评价部门预算的编制水平以及预算在执行中的约束力某部门得分=某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到位率÷95%×分值。 某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该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数÷该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数×100%。	7		
过程 (67分)	预算执行 (28分)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完成率小于等于85%的，得0分；完成率在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本年账面支出中预算支出合计数与本年账面预算收入合计数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预算完成率=本年预算支出合计数÷本年预算收入合计数*100%。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85]÷[95%-85]×分值。	1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结转结余率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本年度结转结余数是累计结余结转数减去年初结余结转数）。	结转结余率：本年度预算结转结余数与本年预算收入合计数的比率，用以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分值。 结转结余率=（本年度结转结余数/本年收入合计数）×100%。	4
			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与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的比较，评价部门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该指标分值。 某部门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100%。	5

		公用经费控制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00%的, 得 1 分, 否则得 0 分。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以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与其预算数的比率, 评价部门公用经费实际控制程度。某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部门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部门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100%。	1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在大于等于-15%和小于等于 15%之间的, 得 1 分, 否则得 0 分。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以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年度动态变动情况进行评价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本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100%。	1
过程 (67分)	预算执行 (28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动态变动率等于或小于 0 时, 得满分; 大于 0 时, 得 0 分。	预算动态变动率: 以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年度动态变动情况进行评价. 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100%。	1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 时, 得满分; 控制率大于 1 的, 得 0 分。	支出控制率: 以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进行评价。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	1
		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	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面开展的得满分, 发现一个项目未开展的扣 0.5 分, 扣完为止。	在 5 月份开始应开展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2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等于 95%的, 得满分; 执行率在 70%-95%的, 按公式计算得分; 小于等于 70%的, 得 0 分; 或未按规定进行政府采购手续的发现一处扣 0.5 分, 扣完为止。有无预算采购情况不得分。	以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数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 进行评价。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70%)÷(95%-70%)×分值。 某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该部门实际政府采购金额÷该部门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1
	预算管理 (35分)	部门决算	部门决算的完整性。决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 报表齐全得 2 分; 发现编报数据不齐全或有错误的, 发现 1 处, 扣 0.5 分, 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公开按照文件模板要求进行。文字部分的完整性包括三大部分 13 项; 报表完整性包括封皮、目录、9 套表。	2
			部门决算的准确性。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 得 1 分; 编报数据前后一致, 得 1 分; 报表格式准确, 得 1 分; 每出错 1 处错误, 扣 0.5 分, 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编制预算数据准确, 格式标准。	3
			部门决算细化性。有经济科目分类, 得 1 分, 无此分类不得分; 有功能科目分类, 得 1 分, 无此分类不得分;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占比小于等于 10%的, 得 1 分; 大于 10%的, 不得分。	决算编制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其他”占比=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商品服务支出(表 6)。	3
			部门决算的及时性。部门决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 得 2 分; 超过时限报送的, 每超 1 个工作日, 扣 0.2 分, 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	2
			在财政部门规定时间完成整改任务的得满分。每超 1 个工作日, 扣 0.2 分, 扣完为止。	财政部门检查要求整改完成情况。	2
	过程 (67分)	预算管理 (35分)	财政供养人员	编制内得满分。超编 1 人扣 0.2 分, 扣完为止。另人员变动长期不办理工资手续扣 0.5 分(超过三个月视为长期)。	机构改革超编不算, 但机构改革超编后调入、新分配人员算超编。编制数以文件为准, 实有人员以发放工资表为准。
绩效监控			完成财政部门布置集中监控任务得满分。	完成财政部门布置集中监控任务。	1
			按规定时间完成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得满分, 每推迟一天扣 0.2 分, 扣完为止。	按规定时间完成绩效目标监控工作。	1
			按规定开展日常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得满分, 不开展不得分。	按规定开展日常绩效目标监控工作。	1
			绩效目标监控表和报告质量较高得满分, 发现一处扣 0.2 分, 扣完为止。	绩效目标监控质量较高。	2
制度建设			有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得 1 分, 制度合规并且更新得 1 分, 按制度规定运行得 1 分。	部门单位按照国家规定建立合理、规范的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 并且按制度运行, 从而加强风险防控。	3
绩效目标的实现			全部实现绩效目标得 2 分, 未实现一处扣 0.5 分, 扣完为止; 未公开绩效目标的, 不得分。	以 2022 年网上公开的绩效目标为准。	2

过程 (67分)	预算管理 (35分)	部门绩效评价	整体支出自评报告完整并且符合规定得满分，每发现一处错误扣0.2分，扣完为止。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报告的完整性是指报告内容是否包含要求公开的所有要素；指标的合理性是指指标标准是否量化，打分是否严谨合理。	2
			整体绩效自评按规定时间公开得满分，每推迟一天扣0.2分，扣完为止。	整体绩效自评公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1
			项目自评全部开展得满分，每发现一个项目扣0.2分，扣完为止。	项目自评的全面性。	1
			项目自评报告完整并且符合规定得满分，每发现一处错误扣0.2分，扣完为止。	项目自评的质量符合规定。	2
			项目绩效自评按规定时间公开得满分，每推迟一天扣0.2分，扣完为止。	项目自评公开的及时性。	1
			部门评价报告完整并且符合规定得满分，每发现一处错误扣0.2分，扣完为止。	部门评价情况。报告的完整性是指报告内容是否包含要求公开的所有要素；指标的合理性是指指标标准是否量化，打分是否严谨合理。	3
			部门评价按规定时间公开得满分，每推迟一天扣0.2分，扣完为止。	部门评价公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2
	债权债务管理 (2分)	债权管理	较上年变动率增减在5%以内得满分，增减率增减率在5%至10%以内得0.5分，否则不得分。变动率=（本年年末债权余额-年初债权余额）/年初债权余额。	部门单位应及时清理债权，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1
		债务管理	无债务余额得满分，年初与年末债务余额未变动得0.5分，年末债务余额大于年初余额不得分。	部门单位应及时清理债务（包含未进账已形成的隐形债务），减少部门单位的隐形债务。	1
	资产管理(2分)	卡片管理	2022年度账面固定资产变化与资产系统卡片变化一致得1分，否则不得分。	固定资产账面情况与资产系统情况。	1
条码管理		2022年固定资产条码及时更新且条码信息完整得1分，发现1条问题扣0.5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条码情况。	1	
效果 (10分)	履职效益 (10分)	年度目标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优秀等次的部门，得10分；良好等次的，得8分；一般等次的，得5分；较差等次的，得0分。	以部门履职责任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和公众满意度，评价部门履职效益。	10
奖惩	有严重违规违纪(20分)		部门单位被中省市县纪委、审计、财政等部门检查发现有重大违纪或违法的，扣20分。		
	奖励	发现问题及时整改(4分)	建立纪检、审计、财政等监督部门发现问题的整改台账的，并且问题都得到及时整改的得满分，如没有有关部门的检查不得分，有台账没有整改到位的也不得分。		
		部门评价(4分)	部门评价质量较高，而且在财政局规定任务外又完成的得分。		
	获得市级以上政府奖励(2分)	每获得一次奖项的得1分，年度内同一内容只计算一次。最高得分			
总分					100

附件 2:

子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分值	得分	备注
投入 (23分)	预算编制 (23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	2	2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	2	2	
			部门预算细化性	2	1	“其他”占比=15.79%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	2	2	
			部门预算整改完成情况	2	2	
	绩效目标	部门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6	4.9	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不完整、不明确、不合理	
	年初预算到位率	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	7	7		
过程 (67分)	预算执行 (28分)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率	12	6	预算完成率=90%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	结转结余率	4	2	结转结余率=9.99%
			结转结余变动率	5	0	结转结余变动率=1778.67%
		公用经费控制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	1	0	公用经费控制率=166.55%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1	0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15.9%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	1	1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	1	1	
	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	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开展情况	2	2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	1	1		
	预算管理(35分)	部门决算	部门决算的完整性	2	2	
			部门决算的准确性	3	3	
			部门决算细化性	3	3	
			部门决算的及时性	2	0	部门决算未按时公开
			部门决算整改完成情况	2	2	
		财政供养人员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1	1	
		绩效监控	财政部门布置集中监控任务完成情况	1	1	
			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完成的及时性	1	1	
			日常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开展情况	1	0	未开展
			绩效目标监控质量	2	1	质量不高
		制度建设	财务、内控制度建设执行情况	3	2.9	无内控制度
		绩效目标的实现	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	2	
		部门绩效评价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质量	2	2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公开的及时性	1	1	
			项目绩效自评的全面性	1	0	绩效自评项目个数=8个,应进行绩效自评的项目总个数=19个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质量		2	2		
	项目绩效自评公开的及时性		1	1		
	部门评价报告质量		3	0	未开展部门评价工作	
	部门评价公开的及时性	2	0			
	债权债务管理 (2分)	债权管理	债权变动率	1	1	
		债务管理	债务变动率	1	1	
资产管理(2分)	卡片管理	固定资产账面情况与资产系统情况	1	1		
	条码管理	固定资产条码情况	1	1		
效果 (10分)	履职效益 (10分)	年度目标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	10	8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良好等次
总分				100	70.8	